

3.二手房过户（有网签）网页版操作指南

第一步： 登录福州市不动产登记和交易中心官网 (<http://bdcdj.fuzhou.gov.cn/>)，点击“不动产登记网上申请——网上服务大厅”。如下图：



点击后即来到福建省不动产登记网上申请系统。如下图：



第二步：进入福建省不动产登记网上申请系统，办理个人业务点击“单件业务申请”后，输入手机号、身份证号进行实名注册并登录。如下图：



下拉框选择不动产所在市（福州市）、所在区县（五城区）、不动产类型（房屋）。如下图：





第三步：选择登记类型：（二手房转移登记）



根据您自身情况勾选住宅或非住宅、家庭住房情况。如下图：



有网签的，输入合同号和卖方身份证件号后进入下一步。如下图：



第四步：系统自动提取网签信息后，请根据自身家庭住房情况，填写涉税信息。如属家庭首套、二套申请契税减免的，请填写家庭成员信息，如三套及以上或不申请契税减免的，无需填写。

[illegible]

福建省不动产登记网上申请系统

[在线咨询](#)
[业务指南](#)
[办事指南](#)
[业务系统下载](#)
[用户中心](#)

填写申请表避免个人信息出错信息

若出售的住房产权证满5年及以上，请填写以下信息：

卖方姓名	出售五年以上家庭唯一住房情况	出售五年以上家庭非唯一住房情况	操作
	☐ 是	☐ 是	可操作

注：请认真填写填写，若有虚假信息，国家将一究到底法律追究。

[上一步](#)
[保存](#)
[下一步](#)

[业务指南](#)
[办事指南](#)
[业务系统下载](#)
[用户中心](#)

[业务指南](#)
[办事指南](#)
[业务系统下载](#)
[用户中心](#)

第五步：原件拍照上传材料。右手边的“手机上传”可手机拍照或使用相册上传。如下图：



点击提交，即完成网上申请。如下图：



温馨提示：

在线提交后，请耐心等待，我们进行“不见面”审核，

审核结果通过短信、系统用户中心告知。用户中心在右上角。用户中心还可补齐补充材料，如下图：



“用户中心”里还有“缓办箱”可自动保存未提交成功的申请件。



温馨提示：网上申请预申请审核通过后，请按照短信通知或用户中心通知内容，通过用户中心预约现场核验时间，持全部申请材料到场核验、缴纳税费、领证。